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下午 15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会 议材料已于 2021 年 12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, 实际出 席董事7人,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,会议由董事长张华君主持。本 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 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"《管理办法》")、《2021 年第二期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(以下简称"《激励计划》"或"本激励计划")等相关规定及公 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及授 予数量进行了调整。调整后,激励对象人数由35名变更为34名,股票期权授予总量由 138.6319 万份调整为 135.6319 万份。除上述调整外,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授出权益与 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不存在差异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0票弃权,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 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 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75)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根据《管理办法》《激励计划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,同意以 2021 年 12 月 16 日为授予日,向符合条件的 34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135.6319 万份,行权价格为 42.50 元/份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0票弃权,0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76)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17日